

華夏20年以上的美國國債ETF

(股份代號: 3146 HK/ 83146 HK/ 9146 HK/ 9446 HK)

基金月報 | 截至 2025年10月31日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合資格基金



投資涉及風險，包括損失本金。過往表現並不代表未來業績。投資華夏20年以上的美國國債ETF（「本基金」）前，投資者應參閱基金章程及相關產品資料概要，包括細閱風險因素。閣下不應僅依賴本資料作出投資決定。請注意：

- 本基金的投資目標為提供緊貼ICE美國國債20年以上指數（「指數」）表現的投資回報（未扣除費用及開支）。
- 本基金以被動方式管理。指數下跌可能導致本基金價值相應下跌。本基金涉及跟蹤誤差風險、折扣或溢價交易風險及多個櫃台風險。
-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離最終到期日剩餘期限超過20年的美國國債且面臨一般市場風險、集中度風險、信用/交易對手風險、收入風險、利率風險、主權債務風險、估值風險、信用評級風險及下調風險。
- 本基金面臨證券借貸交易風險，包括借用款人未能及時歸還借出的證券的風險。
- 本基金有以人民幣和港幣進行交易的上市基金單位及沒有指定以美元進行交易的非上市類別，因此面臨外匯波動。非上市對沖類別的投資者承擔相關成本也可能面臨與使用的對沖工具相關的風險。
- 上市和非上市類別遵循不同的定價和交易安排。由於費用和成本不同，各個類別的每單位資產淨值可能會有所不同。
-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以當日市場價格在二級市場進行交易，而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則通過中介機構根據交易日結束的日終資產淨值出售。非上市類別的投資者可以按資產淨值贖回其單位，而二級市場上市類別的投資者只能按現行市場價格賣出，並且可能必須以大幅折價退出本基金。非上市類別的投資者與上市類別的投資者相比可能處於優勢或劣勢。
- 分派將以美元作出。無美元賬戶的基金單位持有人或須承担外匯兌換所涉及的費用及開支。
- 本基金可能酌情從本基金的資本中或實際從資本中支付股息。從資本中或實際從資本中支付分派金額，相當於退還或提取基金份額持有人部分原有之投資或任何歸屬於該原有投資的資本收益。任何該等分派可導致基金的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投資目標

投資目標為提供緊貼ICE美國國債20年以上指數表現的投資回報（未扣除費用及開支）。

▲ 基金資料¹

投資經理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受託人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管理費	每年 0.20%
基礎貨幣	美元
基金規模	美元 15.35 百萬
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	美元 97.2648 元
派息頻率	每季度
指數	ICE美國國債20年以上指數（總回報）
彭博指數代碼	IDCOT20 Index
非基礎貨幣股份類別	港幣, 人民幣
交易頻率	每日
上市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主板
ETF 網站	https://www.chinaamc.com.hk/zh-hant/product/chinaamc-20-year-us-treasury-bond-etf/

數據來源：彭博 截至 2025年10月31日，除非另有說明。

▲ 二級市場交易資訊

櫃台-累積單位	開始交易日期	交易貨幣	每手買賣單位數目	彭博基金代碼	ISIN編碼
美元櫃台	2024-06-17	美元	1個基金單位	9446 HK Equity	HK0001006805
櫃台-派息單位	開始交易日期	交易貨幣	每手買賣單位數目	彭博基金代碼	ISIN編碼
港幣櫃台	2024-06-17	港幣	1個基金單位	3146 HK Equity	HK0001006771
人民幣櫃台	2024-06-17	人民幣	1個基金單位	83146 HK Equity	HK0001006771
美元櫃台	2024-06-17	美元	1個基金單位	9146 HK Equity	HK0001006771

▲ 最近基金分派

除息日期	分派
2025-08-21	美元 0.9500
2025-05-22	美元 0.9000
2025-02-20	美元 0.8500

▲ 基金表現²



▲ 累積表現 (%)²

	一個月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三年	五年
華夏20年以上的美國國債ETF	1.36	4.90	3.21	1.77	-	-
ICE美國國債20年以上指數（總回報）	1.39	4.99	3.34	2.04	-	-

▲ 年度表現 (%)²

	2024 ³ 本年至今	2025
華夏20年以上的美國國債ETF	-4.43	6.37
ICE美國國債20年以上指數（總回報）	-4.48	6.73

¹ 關於基金詳情（包括費用）請參考基金章程。

² 過往表現並不代表未來業績。投資者可能損失所投資之本金。基金表現的計算方法是以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計算，包括股息再投資。以上為美元櫃台-派息單位的基金回報表現。持人民幣/港幣的投資者將承擔美元/人民幣匯率波動的風險。

³ 自各類別成立日期起計算，成立日期請參考本檔“二級市場交易資訊”部分。

除非另有說明，資料來源均來自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及彭博。

華夏20年以上的美國國債ETF (股份代號: 3146 HK/ 83146 HK/ 9146 HK/ 9446 HK)

基金月報 | 截至 2025年10月31日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合資格基金



▲ 參與證券商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韓國投資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Merrill Lynch Far East Limited
未來資產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華盛資本証券有限公司

▲ 做市商

派息- 港幣櫃台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派息- 人民幣櫃台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派息- 美元櫃台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累積- 美元櫃台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註: 有關最新做市商名單, 請參閱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址 www.hkex.com.hk。

▲ 組合配置

行業分佈 (%)



地區分佈 (%)



評級分佈 (%)



到期日分佈 (%)



▲ 十大持倉

名稱	比重(%)
UST4.625%0554	4.52%
UST4.25%0854	4.25%
UST4.25%0254	4.25%
UST4.75%0855	3.96%
UST4.75%0555	3.96%
UST4.75%1153	3.95%
UST4.625%0255	3.88%
UST4.5%1154	3.80%
UST3.625%0553	3.26%
UST2%0851	3.09%

數據來源: 除非另有說明, 資料來源均來自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及彭博。截至 2025年10月31日。

服務熱線: (852) 3406 8686

網站: www.chinaamc.com.hk

電郵: hkfund_services@chinaamc.com

重要聲明

投資涉及風險。基金股價可升亦可跌，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基金回報，未來回報不能被保證。閣下亦可能損失所投資之本金。本資料並不構成對於任何證券或基金的買賣或進行任何交易之邀約或任何投資建議。本文件只供閣下參考之用，閣下不應依賴本文件作任何投資決定。本文所載之部份資料或數據是從非關聯之第三方取得的，我們合理地相信該等資料或數據是準確，完整及至所示日期為最新的；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確保準確地再製造該等數據或資料，但並不保證該非關聯之第三方所提供之資料或數據的準確性及完整性。閣下不應僅依賴本資料而作出任何投資決定，應細閱基金銷售文件，以了解基金詳情及風險因素。如有需要，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本資料之發行為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此資料並未被香港證監會所審閱。

指數免責聲明

資訊來源 ICE Data Indices, LLC (「ICE Data」) 經許可使用。ICE ® 是ICE Data Indices, LLC或其附屬公司的服務 / 商標。該等商標已與ICE美國國債20年以上指數 (「指數」) 一起獲得許可，供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在華夏20年以上美國國債ETF (「產品」) 中使用。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華夏基金環球ETF系列 (「信託」) 或產品 (如適用) 均不受 ICE Data Indices, LLC、其附屬公司或其第三方供應商 (「ICE 資料及其供應商」) 保薦、認可、銷售或推廣。ICE Data及其供應商對於一般證券投資 (尤其是產品、信託) 或指數追蹤一般股票市場表現的能力的適當性不作任何陳述或保證。ICE Data與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的唯一關係是某些商標和商號以及指數或其組成部分的許可。該指數由 ICE Data 決定、組成和計算，與被許可人或產品或其持有者無關。ICE Data並無義務在決定、組成和計算指數時考慮被許可人或產品持有者的需要。ICE Data並不負責且參與確定將發行產品的時間、價格或數量，或確定或計算產品的定價、銷售、購買或贖回的等式。除某些訂制指數計算服務外，ICE Data提供的所有信息本質上都是一般信息，並非針對被許可人或任何其他個人、實體或團體的需求而訂制。ICE Data不承擔與產品行政管理、推廣或交易相關的義務或責任。ICE Data不是投資顧問。將某種證券納入指數並不表示ICE Data推薦購買、出售或持有該等證券，也不被視為投資建議。

ICE DATA及其供應商不承擔任何及所有明示或 / 或暗示的保證和陳述，包括對適銷性或針對特定目的或用途的適用性的任何保證，包括指數、指數資料以及其中包含、與之相關或從中得出的任何資訊 (「指數資料」)。ICE DATA及其供應商不應就指數和指數資料的充分性、準確性、及時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損害或責任，該等指數和指數資料是按「原樣」提供的，閣下的使用風險由閣下自行承擔。